

收件 件	日期	年 月 日 時 分	收件 者章	連件序別 (非連件 者免填)	共 件	第 件	登記費	元	合 計	元
	字號	字第 號					書狀費	元	收 據	字 號
							罰 鍰	元	核算者	

土 地 登 記 申 請 書									
(1) 受理 機關	苗栗縣 頭份地政事務所 ☐ 跨所申請			資料管 轄機關	苗栗縣 頭份 地政事務所		(2)原因發生 日 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
(3)申請登記事由 (選擇打√一項)				(4)登記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					
☐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				☐ 第一次登記					
☒ 所有權移轉登記				☐ 買賣 ☐ 贈與 ☐ 繼承 ☐ 分割繼承 ☐ 拍賣 ☐ 共有物分割 ☐					
☐ 抵押權登記				☐ 設定 ☐ 法定 ☐					
☐ 抵押權塗銷登記				☐ 清償 ☐ 拋棄 ☐ 混同 ☐ 判決塗銷 ☐					
☐ 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				☐ 權利價值變更 ☐ 權利內容等變更 ☐					
☐ 標示變更登記				☐ 分割 ☐ 合併 ☐ 地目變更 ☐					
☐				☐					
(5)標示及申請權利內容				詳如 ☐ 契約書 ☐ 登記清冊 ☐ 複丈結果通知書 ☐ 建物測量成果圖 ☐ 遺產分割協議書					
(6) 附繳 證件	1.戶籍謄本 份			4. 繼承系統表 份			7. 土地、建物所有權狀 份		
	2.印鑑證明 份			5. 遺產稅 證明書 份			8. 份		
	3.遺產分割協議書 份			6. 權狀遺失切結書 份			9. 份		
(7)委任 關係	本土地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代理。 複代理。 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，並經核對身分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代理人(複代理人)願負法律責任。						(8) 聯 絡 方 式	權利人電話	
								義務人電話	
								代理人聯絡電話	
								傳真電話	
								電子郵件信箱	
								不動產經紀業名稱 及統一編號	
(9) 備 註							不動產經紀業電話		

